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88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政协十二届广东省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 20180065 号 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广州市人民政府：

经研究，我厅对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 20180065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是：

我厅赞同省政协委员提出的关于“以南沙为核心推动国际产能合作，助力广州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核心门户”的有关提议和思路。

广州港是全国沿海主要港口和国家综合运输体系的重要枢纽，也是全国沿海九大集装箱干线港之一，在支撑华南地区特别是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内外贸运输中发挥着重要作用。2017 年广州港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037 万标准箱，居全球第七位和全国第四位。南沙港区是广州港的核心港区和重点发展港区，

由南沙、沙仔岛、小虎和芦湾 4 个作业区组成，其中沙仔岛作业区大部分、芦湾作业区南部和南沙作业区（龙穴岛）中部划入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片区。

近年，南沙港区持续加快推进港航软硬件建设，港口综合能力稳步提升，航运服务功能不断加强。目前广州港的 5 万吨级以上集装箱深水泊位均位于南沙港区，2017 年南沙港区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1394 万 TEU，约占广州全港的 70%。广州港深水航道拓宽工程（一期）基本完工，南沙作业区实现 10 万吨级集装箱船与 15 万吨级集装箱船（减载）双向通航。南沙港区四期工程、南沙国际邮轮码头、南沙港疏港铁路及配套站场、南沙国际汽车物流产业园汽车滚装码头等项目正加紧推进。南沙港区已开通班轮航线 117 条，其中外贸航线 85 条，马士基、达飞、地中海、中远海运等全球主要班轮公司均在南沙港区开展业务。航运交易业务持续拓展，2017 年累计完成船舶交易 607 艘次，增长 32%，交易额达 25.54 亿元，增长 48%，实现国内首单境外船舶资产境内处置，广州航运交易公司与全球最大的航运经纪公司——克拉克森航运经纪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航运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正式对外运营，珠江航运运价指数影响力稳步提升。

在参与编制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纲要时，我厅已向省政府建议以广州、深圳为龙头，携手港澳共同打造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世界领先的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航运枢纽。下一步，我厅将继续积极支持南沙港区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更好地发挥南沙港区作为广州港核心港区的辐射引领作用。同时，在国家编制粤港澳大湾区交通专项规划时将积极争取确定南沙港区在建设国际航运枢纽的核心地位，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航运枢纽建设。

联系人：余锦杰，联系电话：020-8373058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